

世界文學叢書

花魂攻和蟆蝦癩

譯金巴

上海出版公司印行

花瑰攷和蟆蝦癩

著洵爾迦·俄
譯金巴

三集說小洵爾迦

行印司公版出海上

一九五二年一月初版
一一三〇〇〇册

原書名

A Toad And A Rose, etc.

(From "The Signal and Other Stories, 1912.)

原著者

V. M. Garshin.

英譯者

Rowland Smith.

原出版者

Duckworth & Co. London.

書名 瘋蝦蟆和玫瑰花

著者 迦爾洵
譯者 巴金

編者 鄭師
李振
健吾

出版者 上海四川中路迦
上海出版公司
陵大樓七〇一室

定價 三五〇〇元

印刷者 信誠印刷廠

版權所有 不准翻印

目 次

癩蝦蟆和玫瑰花	一
阿塔勒亞·卜林塞卜斯	一五
並沒有的事	三〇
旅行的蛙	三九
後記	四九

癩蝦蟆和玫瑰花

從前在這個世界上有一朵玫瑰花和一隻癩蝦蟆。

開放這朵玫瑰花的矮樹生長在鄉間別墅門前一個並不很大的新月形花壇上面。這花壇顯得非常凌亂。它的陷下去的表面上密密地長滿了草和莠草；這些草還長滿在那些好久就沒有人掃過也沒有鋪過沙的小路上。有一個木頭搭的棚架，從前上過綠色的油漆，現在顏色已經脫盡，連架子也已腐朽，塌了下來。這個棚架上的長木樁大半被鄉下孩子們拔出來，拿去玩裝扮軍人的遊戲，或者被那些到這別墅來的農人拿去對付院子裏那條兇狗了。

可是這種荒涼的境況並沒有使花壇受到損失。滋生的忽布藤纏在棚架的斷樁碎木上，白色大旋花雜在中間開放。架上懸垂着金雀花的淺綠色枝子，枝上開着一串串淡紫色的花朵。花壇的四周是一個背陰的大園子，在那潮濕的沃土上生長着多刺的薊，它們長得非常茂盛，看起來簡直是樹木了。黃色的毛蕊花把那些開滿花朵的嫩枝伸得更高，蕁麻佔據了花壇的一個整角。自然它們刺痛人，不過遠遠看來，人倒會讚美它們的濃密的綠葉，尤其是在這些綠葉給一朵柔嫩可愛的淺色玫瑰花做了陪襯的時候。

這朵玫瑰花是在五月裏一個美麗的早晨開放的。在它打開它的花瓣的時候，朝露還不會消去，便趁這時機留下幾滴透明的淚珠在花瓣上，使得玫瑰花現出在哭的樣子。不過在這個天氣清朗的早晨，玫瑰花第一次看到藍天，第一次受到晨風的吹拂，第一次受到燦爛陽光的撫弄，它的薄薄的花瓣因而染上淡紅色的時候，四周的確是十分美，十分乾淨，十分亮。花壇上的一切全是極和平、極安靜的，所以要是這朵玫瑰花真的能夠哭的話，它一定不是因為悲傷，倒是因為生的歡樂哭了起來的。它不能夠講話；它只能夠埋

着頭發散出清新的香氣，這香氣同時是它的話語，它的眼淚，它的禱告。可是在它下面，這陰濕地上的玫瑰樹叢中有一個癩蝦蟆的窩。[●]那隻確確實實是又肥又老的癩蝦蟆坐在那兒，好像牠的扁平的肚皮黏牢在濕地上面一樣，牠總是整夜出去找尋蠕蟲、蚊蚋，可是等到天一亮，牠就選好非常蔭涼、非常潮濕的地方，坐下來休息了。牠通常總是坐在那兒，牠那一對有着膜質眼皮的蝦蟆眼睛緊緊地閉着，牠的差不多看不出來的呼吸使得牠那暗灰色的生着倒毛的、粘搭搭的肚皮鼓脹起來，它的一隻很難看的腳爪伸在外面。牠也懶得把它縮回。燦爛的早晨的太陽和明媚的天氣，牠不會欣賞。牠吃飽了，只想休息了。可是在微風偶然停了一下，玫瑰花香不飄散在一邊的時候，癩蝦蟆也聞到這香氣了，這使牠起了一種說不清楚的不安的感覺。然而牠好久都懶得去看，去注意這個香味是從什麼地方來的。

很久就沒有一個人到過這個生長玫瑰花而且有癩蝦蟆的窩的花壇了。遠在去年

●原文是濕地上玫瑰樹的「住處」中間……坐着那個確確實實是又肥又老的癩蝦蟆。（直譯）

秋天，也就是在癩蝦蟆發見了這所房屋底層一塊石頭下面一個很好的縫隙，決定把它當作牠冬天的住處的那一天，一個小孩子最後一次來看這個花壇，整個夏天裏面只要天氣好的日子，這個小孩都要出來坐在花壇這兒。一位小姐，就是他的大姐姐，總是坐在窗前唸書，或者做針線活，她時不時地抬起頭望她的弟弟。他是一個七歲的小人兒，有一雙大眼睛，在他的瘦小的身子上面長着一個大的腦袋。他很喜歡他的花壇。這個花壇可以說是他的，因為只有他一個人常常走到花園裏這塊荒涼地方來，他坐在陽光裏一把很舊的木頭椅子上面，這把椅子安放在一條從前鋪過沙的乾燥的小路上，這條小路是環繞着房屋的，用人們去關百葉窗的時候，總是走這條小路，他坐下來以後就拿起他帶來的書唸着。

「瓦夏，你要我把皮球丟給你嗎？」他姐姐會大聲問他。「也許你高興玩皮球吧？」

「不，馬霞，我還是就這樣地唸書好些。」

他就會坐很久，一直在唸書。後來他唸魯濱孫——一類人的故事，唸一些未開化的地

方的故事，唸海盜的故事，唸得疲倦了，他就把書放在椅子上，仍舊讓它攤開，自己走到花壇上面花木茂密的地方去。他認得出每一叢灌木，而且差不多連裏面的每一根桿子他都認得清楚。他會蹲在一種有他身子三倍高而且長滿了帶毛的、有白點的葉子的灌木的粗梗子跟前，一連幾個鐘頭望着地上的螞蟻的世界，那許多螞蟻正在忙碌着處理牠們的牲口（昆蟲的幼蟲）；他注意着這些螞蟻怎樣巧妙地敲那些順着昆蟲背上突出來的細管子，一點一滴地採集那些細管子頭上的甜汁。他又會專心看着糞蟲在一個地方熱心忙碌地滾牠的球。他又會注意着一隻織好了牠那巧妙的彩虹一樣的蛛網的蜘蛛坐在網上等待蒼蠅飛來，或者一隻正在晒太陽的蜥蜴張開牠那遲鈍的小小牙床背上小小的綠色鱗也在閃光。有一天傍晚他真的看見了一個刺猬。他差一點要忍不住他

●魯賓孫·克路梭(Robinson Crusoe)是英國小說家D·笛福(1661—1731)的名著。魯賓孫飄流記的主人公，小說中描寫的是他一個人在荒島上的生活。在它之後出現了不少這一類的小說。

「冒險小說。」

的歡喜，他快要拍手叫出聲來了：可是他害怕會嚇走這個滿身是刺的『小東西』。他連忙屏住呼吸，快樂地睜大眼睛，出神地注視着牠怎樣一邊發出嚦嚦的小聲音，一邊用牠那豬形的鼻子去聞玫瑰樹的樹根，尋找小蟲做牠的食物。牠用牠那跟熊的腳爪一樣可笑的肥肥的小腳爪走路，走得這麼滑稽。

『瓦夏，親愛的，現在進來吧；有濕氣了！』他的姐姐在大聲喚他。

刺猬聽見人聲，吃了驚，連忙用牠身上那件帶刺的全毛大衣套住自己的頭和後腳爪，把自己變成一個圓球。小孩靜靜地輕輕摸牠身上那些刺，這個小動物把自己縮得更緊了，牠大聲急促地在喘氣，就像是一架小小的蒸汽機似的。

後來小孩跟這個刺猬做了朋友了。他是一個非常斯文、細心、沈靜的小人兒，連各種不同的動物好像都了解他，而且不要多久就跟他相熟了。可以想像到：他看見刺猬嚼着他（花壇主人）用茶碟盛來的牛奶的時候，他多高興。

今年的春天小孩却不能夠出來，到他所喜歡的這個角落來了。他的姐姐還是跟從

前一樣坐在他旁邊，不過她不再坐在窗前了。她坐在他的床前。她在唸書，她不是爲她自己在唸書，她大聲唸書給她的弟弟聽，因爲他現在要從白色枕頭上抬起頭來，也感到困難了，他的消瘦的小手連一本最小的書也拿不穩了。而且他要是唸書，眼睛很快就會疲倦了。他多半永遠不會再到他心愛的花壇來了。

『馬霞！』他突然地低聲喚他的姐姐。

『什麼事，親愛的？』

『我的花園裏頭現在好看嗎？玫瑰花開了嗎？』

他的姐姐埋下頭去，吻他的雪白的臉頰，暗暗地擦去了一滴眼淚。

『很好看，寶貝兒，很好看。玫瑰花開了。星期一我們一塊兒出去到那兒去。大夫會讓你去的。』

小孩不回答，他重重地嘆了一口氣。他的姐姐又給他高聲唸起書來。

『夠了。我倦了。我倒想睡。』

他的姐姐給他放好枕頭，鋪好白被單，他很吃力地翻一個身，側起身子躺着不作聲了。太陽光透過面向花壇的窗戶照進來，把燦爛的光線射在床上，射在這個躺在床上的瘦小的身形上，照亮了枕頭和被單，而且把孩子的剪得短短的頭髮和消瘦的頸項也鍍上金色。

玫瑰花對這事情一點兒也不知道。它長起來，而且還長得更漂亮了。下一天它就會盛開，第三天它就要開始凋謝，落下花瓣了。玫瑰花的一生便是這樣。然而就是在這短短的一生中，它還是命定了要受到不小的驚恐，感到不小的悲哀。

癩蝦蟆注意到它了。

癩蝦蟆用牠那兇惡、醜陋的眼睛第一次看到這朵花的時候，有一種奇怪的東西把牠的癩蝦蟆的心攬動了。牠不能夠離開這些嬌嫩的玫瑰花瓣，牠一直不停地凝望着它們。玫瑰花對牠的吸引力是太大了，牠只願望跟這樣一個芳香、美麗的東西挨得更近些。可是爲了表示牠的愛情，它再也想不到比這更好的話了：

『等一下，』牠閣閣地說，『我要吞掉你。』

玫瑰花駭得打顫。爲什麼它就拴在一根梗子上面呢？鳥是自由的，牠們一邊在樹枝間飛來飛去，一邊在它四周快樂地唱歌。牠們有時候還去得遠遠的，飛到玫瑰花不知道的地方去。蝴蝶也是自由的！它多麼羨慕牠們！只要它是一隻蝴蝶就好了！那麼它就會飛起來，躲開那一對惡狠狠地望着它的兇惡的眼睛了。玫瑰花不知道癩蝦蟆有時候也會攔路抓住蝴蝶吃掉的。

『我要吞掉你！』癩蝦蟆重複地說，一直望着花。這個可憐的植物看見那些醜惡的、有黏性的、黏搭搭的腳爪緊緊抓住它長在上面的灌木的枝子，它多害怕。然而癩蝦蟆要爬上樹枝也不是容易的事。牠的光滑的身子只能夠在平滑的地面上爬爬跳跳，不費氣力。牠每一次朝着花努力爬了一回之後，就會仰起頭不轉睛地望着花朵懸垂的地方，這時玫瑰花駭得渾身打顫了。

『啊天啊，』它禱告說，『我只求能夠得到另外一種死法！』

可是癩蝦蟆仍舊繼續在往上爬。不過等牠爬到老枝子沒有了、新枝子接上來的地方，牠就得受點苦了。玫瑰樹的光滑深綠的樹皮上長滿了又尖又硬的刺。癩蝦蟆的腳爪和肚皮就一直碰着那些刺，牠跌在地上，滿身是血。牠懷着憎恨地盯住花。

『我說過我要吞掉你，我會的！』牠重複着說。

到了傍晚，是應當想到晚飯的時候了，這個受傷的癩蝦蟆沒精打彩地慢慢走着，一路上捉住一些碰到牠手邊來的粗心的小蟲。憎恨並沒有妨礙牠照平常那樣地餵飽肚子，而且牠傷得並不厲害，牠打定了主意，等牠好好地休息一番以後，再去試一下捉那朵牠所恨的，而又十分打動牠的心的玫瑰花。

牠休息了很長的時間。早晨來了，中午也過了，玫瑰花也差不多忘記了它的仇敵。它現在盛開了，它是花壇上最美的東西了。可是並沒有一個人來讚賞它。這塊地方的小主人已經躺在地上不能動彈了。他的姐姐一直就沒有離開他，她也不到窗前來了。只有小鳥和蝴蝶還在玫瑰花的四周飛來飛去，蜜蜂們嗡嗡地嚷着飛來，有時候還在花朵裏面

坐下一忽兒，帶了滿身的黃粉飛走了。一隻夜鶯飛了下來，歇在玫瑰樹上，唱牠的歌。這跟癩蝦蟆的喘氣聲多麼不同！玫瑰花聽見歌唱，它很高興。它覺得夜鶯是在唱歌給它聽，也許它是對的。它沒有看見它的仇敵正在爬上樹枝來了。這一次癩蝦蟆並不顧惜牠的腳爪和身子了。牠滿身染了血，可是牠還勇敢地更往上面爬，在夜鶯的響澈花壇的婉轉的歌聲中間，玫瑰花忽然聽了見那個熟習的喘氣聲：

『我說過我要吞掉你——我就要吞掉你！』

牠那一對癩蝦蟆的眼睛從鄰枝上望過來，盯住了玫瑰花。這個兇惡難看的東西只要再動一下就可以捉到花了。玫瑰花明白死就在眼前了……

小主人早已靜靜地躺在他的床上了。他的姐姐頭向後靠地坐在一把圈手椅上，她以為他睡着了。一本攤開的書放在她的膝上，可是她並不唸它。她的頭漸漸地垂下來了，這個可憐的少女有幾夜沒有睡覺了，她一直沒有離開她的生病的弟弟，現在她在打瞌

睡。

『馬霞』他突然小聲地喚她。

他的姐姐小小地驚了一跳。她夢着她坐在窗前。她的小弟弟像在去年一樣地在他
的花壇上玩着，他在喚她。她睜開眼睛，看見他在床上，又瘦又弱，她不覺嘆了一口長氣。

『什麼事，最親愛的？』

『馬霞，你告訴我玫瑰花開了。你能夠給我……一朵，就只一朵嗎？』

『寶貝兒，我當然能夠。』

她走到窗前，望望玫瑰花。有一朵花，這是一朵出色的玫瑰花。

『有一朵玫瑰花，它好像是特意爲着你開放的，它多美！你要我去把它摘來，給你放
在這兒桌子上，一個玻璃杯裏頭，是不是這樣？』

『是的，放在桌子上。我要它。』

少女拿了一把剪刀，走到花園裏去了。她好些日子沒有出過房屋。太陽使她睜不開

眼睛，新鮮空氣倒叫她感到頭暈，她湊巧正在癩蝦蟆要捉住玫瑰花的那個時候趕到了樹跟前。

「啊，多討厭！」她大聲說，便捏住枝子用力搖了一陣。癩蝦蟆就肚皮挨地跌在地下了。牠憤怒地向着少女撲過去，可是牠不能夠跳得比她的衣裾更高，而且牠馬上就給她的拖鞋尖踢得飛了起來。牠不敢再試第二次，只好遠遠地望着她怎樣小心地剪下玫瑰花，把它拿進她的弟弟的屋子裏去。

小孩看見他的姐姐手裏拿着玫瑰花，他虛弱地微笑了，這是好些天來他頭一次笑，而且他吃力地把他的瘦小的手動了一下。

「把它給我，」他小聲說，「我想聞聞它。」

他的姐姐把玫瑰花放在他的手裏，又幫忙他把手舉到他的臉上。他吸進花的清香，快樂地微笑着，喃喃說：

「呀，多麼好！」